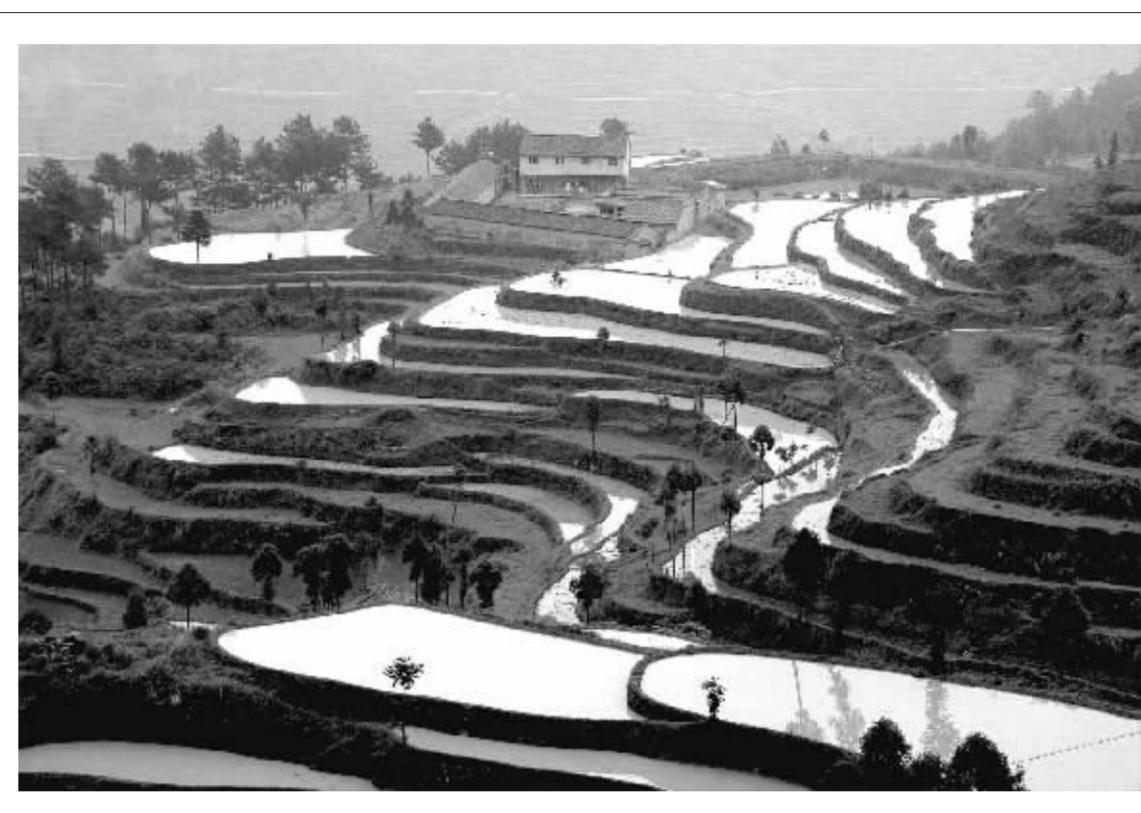


# 财富是如何从农村源源不断流向城市的

◎杨斌

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将“三农”问题列为治国安邦的重中之重加以处理，抓住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根本。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又做出许多减轻农民负担、化解“三农”问题的重大举措，深得民心。中央最近又提出进一步深化农村税费改革，其方向是取消针对的各种特别税费，建立城乡统一的公共财政制度。这已经深入到了问题本质。本人经过长期的理论分析和实际调查，感到要进一步深化农村税费改革、建立城乡统一的公共财政体制，首先必须分析农民负担的全貌，才能找到解决问题的治本之策。农民负担达七重之多。农民负担不仅仅是纳入农村税费改革视野的农业税、农林特产税、三提五统、税外税费和摊派（可称之为“老三重负担”，有的专家估计这些负担全国每年约1800亿），农民负担的主要部分是目前尚不为多数人所认识的间接税负（每年近5000亿）和“暗税”负担（本称之为“新四重”负担）。

“新四重”负担的第一重是间接税（包括增值税、营业税、消费税、关税等）。与西方国家的税制不同，我国实行的是以间接税（又称流转税）为主体的税制。间接税存在两个显著的特征：其一，间接税包含中，人们在购买商品或消费服务时不知不觉已经将税收缴纳了，比如农民花了100元购买工业品用品，实际上已经缴纳了17元的增值税。间接税虽然透明度低，但属于“拨毛而鹅不会叫”的征收方式，纳税人抵触小、征收容易，适合我国国情；其二，间接税是可转嫁，纳税人不等于负税人。流转税形式上看，主要是由城市工商企业缴纳，但实际承担税负的不是企业而是包括农民在内的广大消费者，他们在购买商品或进行消费时，将在价格中的税一起支付了。并且我国间接税（流转税）实行生产地课税制度，纳税人以城市工商企业为主，工商业越发达地区其税率也越高，获得的流转税也越多，这样工商业集中的大中城市获得的流转税就占最大的比例，通过分税制分得较大的份额，并作为城市公共产品的财力来源。中央政府、省特别是大中城市政府获得的流转税收入，并不是全部由城市消费者支付的，很大一部分是由农民消费者支付的。对城市居民而言，他们负担的流转税，通过获得政府提供的各种服务（包括义务教育、城市基础设施、社会保障、医疗保险等）而得到补偿。但农民负担的流转税却主要转到了城市，他们居住地政府并没有获得这部分由其辖区内的农民负担的流转税，从而也就不可能将其作为公共产品的财力来源。这就形成集中纳税和分散负担的非对称性。财富由农村、由县乡源源不断地流向大中城市。根据《中国



综上所述，农民实际负担的间接税近5000亿元。就农民而言，本来通过流转税负担了税负，应该与城市居民一样获得公共产品，乡村政府的运行费用、农村地区义务教育、社会保障、基本的交通等公共基础设施应当由这笔税收支付。但实际上农民负担的这些税负却到了城市手中，或一部分通过分税制上交中央，而中央主要的投资方向是城市，这样农民就得另外支付农业税、农林特产税、“三提五统”、税外收费和各种摊派来维护乡村政府、义务教育等必需的公共产品。这是目前城市特别是工商业发达的大城市财政宽裕，而多数县乡财政吃紧、对农

会，他们在城市建设和发展中做出了巨大贡献，但并不能共享文明的成果。农民负担重得少，存在典型的非对称财政机制。不考虑上述这种财富流动的本质，只在直接税范围内转变形式，当然无法彻底解决问题。

如果说间接税属于法律规定的“明税”，农民不仅负担了这些“明税”的相当一部分，并且得不到补偿。而且还要承当传统的“暗税”和现代“暗税”。传统“暗税”，即“工农产品价格剪刀差”，据有的学者估计改革后通过传统“暗税”平均每年从农村净流出，才出现农民负担持续沉重的社会经济问题。不考虑这种财富流动的本质，在农村内部来解决农民负担过重问题，就是在“老三重”负担范围内做文章，将“三提五统”和其他税外税费并入农业税，同时提高农业税税率。这样的改革与历代进行的并税式改革相比并没有多少创新和进步。这样的改革只是治标之策，难以从根本上解决农民负担过重问题，并不能走出黄宗羲定律的怪圈。

“新四重”负担的第四重是现代“暗税”，以工业化、城市化过程中土地等资源被征用而补偿不足、丧失社会保障而造成的财富转移。1987—2001年期间，平均每年被征用的耕地为214万亩，按每亩补偿不足的差额8万元（按福建省会近郊中等耕地耕种中等价位经济作物经营期30年纯收入折现值减去法定补偿金额推算）计算，每年平均通过耕地征用补偿不足向农民索取的“暗税”至少1712亿元。如果土地按市场价值计算，这一数额要几倍甚至几十倍于此。

按照经济学的基本原理，人们之所以负担税费，是为了获得国家提供的公共产品（包括政府服务、义务教育、基础交通、社会保障等）。暂且不考虑“暗税”，如果能够将农民负担间接税（每年近5000亿元）以提供能让农民受益的公共产品方式整体地返还给农民，即用这笔税

收支付县乡村政府费用、义务教育费用等必需的公共产品开支（按目前的水平计算全国约3700亿元），他们不仅不需要缴纳农业税、农林特产税、“三提五统”、税外税费和摊派，而且他们还能从各级政府提供的公共产品中获得等量或等价的利益，这些利益会使他们的生产条件不断改善、生活环境持续优化。农民整体负担沉重问题就不会出现。正是由于农民不能通过公共产品的方式获得其负担的绝大部分税费，财富主要通过间接税和“暗税”方式从农村净流出，才出现农民负担持续沉重的社会经济问题。不考虑这种财富流动的本质，在农村内部来解决农民负担过重问题，就是在“老三重”负担范围内做文章，将“三提五统”和其他税外税费并入农业税，同时提高农业税税率。这样的改革与历代进行的并税式改革相比并没有多少创新和进步。这样的改革只是治标之策，难以从根本上解决农民负担过重问题，并不能走出黄宗羲定律的怪圈。

要让农村税费改革走出黄宗羲定律的怪圈，从根本上解决农民负担问题，防止出现减轻农民负担和不降低（并且还要逐步提高）农村公共产品提供水平之间的矛盾，不仅要彻底取消对农民征收的农业税、农林特产税、“三提五统”和其他税外收费摊派，而且首先必须通过对农村地区提供公共产品的方式，将农民负担的间接税“还给”农民，然后逐步解决加在农民身上的“暗税”负担，这比奢谈什么“工业反哺农业”和农业保护、农业补贴要实在得多。

## 有一种爱是装作不心疼

◎陈大超

股票疯涨的时候，三弟打电话来说：“你拿出二万来炒，到年底至少能赚三万。”我沒动心。二弟打电话来说：“我拿了六万去炒，一个月就赚了四万。”我仍然不为所动。我这个人有点“迷信”：越是好赚的钱，越不是我能赚来的。妻子却说：“你不赚，我去就行吗？”经不住大家一劝再劝，我终于说：“行。”于是从我多年存下的稿费里，取了二万给她。

妻子排了好几天的队，才入户。没几天时间，账上就多了将近两千元。“这不把你辛苦辛苦写强多了？”她满脸喜气地说。她说只要赚上钱，我就可以少写点，“干吗不过得轻松悠闲些呢？”她说。

接着就是印花税，就是止不住地狂跌。

“赚来的那两千元，转眼之间就没有了。”

“今天又是跌，我们的本钱开始亏了。”

“今天又是跌，我们的本钱已经亏掉四五千了。”

妻子下班回来，第一句话就是报告股市行情。我总说：“不去管它，既然入了股市，不论涨和跌，都要保持良好的心态。”有时则说：“不要紧，过些时一涨，那些亏去的本立刻就会回来的。”做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。

但是时间过去了一天又一天，不仅亏去的本没有回来，反而有更多的本又亏了进去。“已经亏去七八千了。”有天妻子回来，悻悻地说。我立刻说：“没事没事，人家比我们亏得更多呢，我今天在报纸上看到一个消息，一个人抽支烟的功夫，就亏去了十万。”

我没有说出口的是：有一种爱，是损失再多的钱，都要装作不心疼。

## 你的福气到了

◎文/贺清华 图/许青天

那天，我正在办公室写材料，走进一个身穿僧袍的胖和尚。他径直走到我身边，说：“阿弥陀佛！这位同志，你的福气到了。”

说着，递过来一个印着弥勒佛像的小卡片。我知道准是钱来了，没吭声。

胖和尚继续说：“看你这位同志，两眼有神，印堂发亮，是个做官的料呀！”

接着，他凑过脑袋耳语道：“你真的是福气到了。我不轻易给人送卡片的，我是看福气到了才送你一张。你看，你看——”

说着，胖和尚打开手上一个本子，放到我眼皮底下，只见上面赫然写着我们局长的大名和工作单位。

胖和尚小声说：“我只给你和你们局长送了卡片，你们局就你和局长福气大。签个

名吧！”

我心里不由动了一动，心想反正也是签名，能和局长的名字并排签在一起，也是份荣幸。于是接过笔，唰唰写上了自己的名字和单位。

“好，好。”胖和尚收回本子，又递过来一个“功德簿”，上面再次写着局长的名字和捐款100元。

我不屑道：“我可没钱。”

“千万别这么说。”胖和尚说：“捐多捐少是你的意思。你们局长捐了100元，你可别落后。你的福气以后绝对要超过你们局长……”

我的心又动了，局长都捐了100元，我又何必在乎区区几十元钱？这么一想，我唰唰又写上自己的名字和20元钱。然后，边掏钱边说：“局长捐了100元，我就捐20元吧！”

“随意，随意！”胖和尚接过钱，又道一声“阿弥陀佛”，走了。

快下班的时候，同事老王走了进来，说：“你小子给那个和尚捐了200元钱，害得我捐了50元。”

我一愣，说：“没有呀！我就捐了20元钱。”

“什么没有？”老王不满地说道，“那和尚的功德簿写得清清楚楚，局长捐了100元，你捐了200元。你比局长还多捐了100元。我只好捐了50元……”

我分辨道：“局长是捐了100元，可我是20元。我什么时候捐了200元？”

正说着，局长走了进来，说：“我什么时候捐了100元？我就给了他1元钱……”



■财富漫谈

## 大哥“带头”之后咱该做点什么？

◎张晓晖

“带头大哥”让公安部门拿走了。据说其博客点击率已经超过了某女明星——很纳闷，连他的长相都没见过，人气居然超过了倾城倾国。“带头大哥”是一定要办的，据说是为散户服务，实际上行敛财之事。敛财还在其次，他居然成了相当一部分人的精神支柱，要带领中小投资者赚钱，这就有点方方夜谭了。不是说中小投资者赚不了钱，而是说带领这个群体赚钱是不可能的，一赚二平七个赔，这是铁律，谁也逃不掉。中小投资者完全可以赚钱，但前提是，摆脱群体思维，学会独立思考，独立操作。

不管怎么说，“带头大哥”还是有价值的，那就是给他带来了很多思考。

首先，为什么“带头大哥”能成为领袖性人物呢？

鄙人也想当个领袖，比如鄙人想弄个保险公司，专门为广人民服务，只要您交了保费，无论什么责任，我一律赔偿，如何？或者鄙人弄个庙，保佑大家身体健康，只要能交上香火钱，各种疑难杂症，手到病除，手不到病也除，如何？

做得到么？做不到。如果我弄个保险公司，会耽误千千万万保险营销人员的生意，穿梭在大街小巷的他们会异口同声地告诉客户，这家伙是个骗子；如果我弄个庙，会影响很多医院、卫生院、社区医院、私人门诊的生意，他们会告诉患者，这家伙是个骗子。

看来，“带头大哥”能蛊惑人心，还是因为我们的建设里少了点什么。如果遍地有合法身份的经纪人去提醒他们身边的客户，“带头大哥”还能呼风唤雨么？如果不及时拿走，说不定哪天他能搞出个邪教也未可知，那才会闹出大麻烦来。

也许，有人担心经纪人里面有骗子，但事实上，经纪人很难行骗，因为他们与客户面对面地接触，没有神秘感；倒是未曾谋面的“带头大哥”，其神秘的经历、煽动的语言、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感觉忽悠了很多人。退一步说，即使经纪人都是骗子，一群小骗子总比一个大骗子的危害小吧？两害相权去其轻嘛。

说到底，我们的草根建设不足，所以网上一出个“神人”，马上引人注目，好像芝麻地里窜出一根高粱来。而有些人不愿意自己拿主意，不愿意独立思考，更不愿意独立承担责任，所以就拿土地爷当真神，顶礼膜拜起来。

要是到处是小土地庙，估计也就没事儿了。

其次，崇拜“带头大哥”的中小投资者自己也应该反思一下，是什么让自己把希望寄托在一个人身上？

想起“文革”，史笔总结，不外乎伟大领袖有失误，林彪四人帮干扰破坏。但那个时代的每一个人都应该反思一下，自己是否足够理性、足够善良？

也许最初是出于革命的信仰，但是打人、揪斗、抄家、给人家剃阴阳头是什么呢？把老人打得满头是血，给妇女脖子上挂破鞋，极尽殴打羞辱之能事，又是什么呢？也是革命么？就这样为作非作很长一段时间，难道自己就没有怀疑过这“革命”么？难道自己的良心就没有动一下？是什么让自己违背了与人为善、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些几千年植根于心灵的道德传统呢？

大概是在种种恶行中，体会到了一种快感，破坏的快感，颐指气使的快感，所以要去不断地体会到这种快感吧？在以革命的名义去释放自己内心中“恶”的一面吧？

事后纯粹地把这些恶行都归于别人，而把自己说成是受蒙蔽、是受害者，未免言不由衷。想起巴金的《随想录》，老人把自己的错误完完全全地写出来，不容易。

尘埃落定之后，人民不需要反思么？

同样，我们可以设想一下，如果那天“带头大哥”马失前蹄或者故设陷阱，把跟随者套牢了，会发生什么事呢？

一定会网上通缉，咬牙切齿地要“灭了他”；

一定会控告相关媒体，为什么他们为“带头大哥”炒作，推波助澜？

一定会控告“带头大哥”，因为他们赔了钱，而忘了“带头大哥”曾带他们赚了钱。对于赚钱一折，本人深信不疑，因为过去一年的行情，想赔钱只怕都困难；

一定会指责有关部门，为什么对“带头大哥”视而不见，姑息纵容？

好了，如果是这样，该赔钱的以后还要接着赔钱，因为他们把自己的责任都推到别人身上，忘了“股市有风险，入市须谨慎”，忘了“愿赌服输”这一起码的游戏规则。

群体性迷惘必然导致群体性追随，群体性追随再带来群体性暴力，然后是群体性伤害，伤害别人也伤害自己。

想起追随希特勒的青年们，相信他们曾经善良正直单纯，但他们组成的盖世太保、党卫队、犯下了奥斯威辛等一系列的暴行；

想起了法国大革命，《自由引导人民前进》这幅油画固然描绘了攻克巴士底狱的壮观场面，但随后是阴森恐怖的断头台、盛满头颅的箩筐、嗜血而暴力的民众；

还想起了南北战争，北军统帅格兰特将军接到了南军李将军的投降，南军士兵可以带走他们的马，以后种庄稼用得着；军官可以带走手枪和剑，让他们体面地离开；胜利者不倨傲，失败者不耻辱，宽容带来了民族的和解与团结、人民的尊严与福祉。

回眸看去，可以想的事情很多，如何在投资者教育中纳入理性、宽容、责任等内容，似乎是应该予以重视的。媒体如何冷静、客观，不要像狗仔队那样追腥逐臭，也是值得重视的。